

税务局所得税通知附件（不同于预扣税证明） (第六十二)

过程



商务合作



- 大型企业税务管理处, 税务局 / 区域税收办公室
营业时间: 通常为周一至周五
上午 8:30 到下午 4:30。

投诉和建议



- 税务局
90 拍凤裕廷胡同 7, 拍凤裕廷路, 披耶泰县, 曼谷 10400



税务局所得税通知附件（不同于预扣税证明） (第六十二)

申请提交流程

- ❖ 提出申请，说明申请理由和必要性
- ❖ 当前使用的预扣税凭证（原件）
- ❖ 新的预扣税凭证示例
- ❖ 私人或普通合伙企业的协议书
- ❖ 责任公司法人登记证明书，签发预扣税证明书（不超过一个月）
- ❖ 申请人身份证
- ❖ 授权书（加盖印花税）

